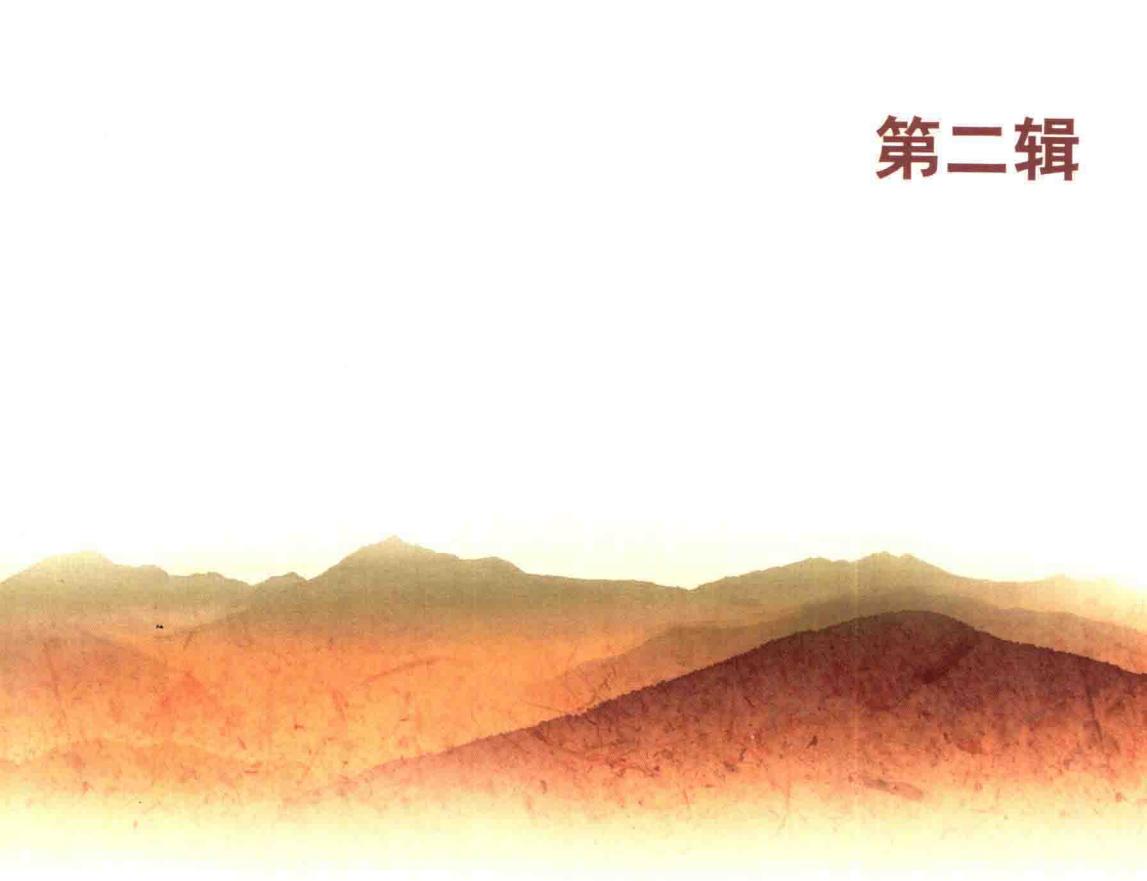


第二辑



英汉对比与翻译

Contrastive and Translation
Studies of English and Chinese

潘文国 主编

中国英汉语比较研究会

第二辑

英汉对比与翻译

Contrastive and Translation
Studies of English and Chinese

潘文国 主编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英汉对比与翻译. 第2辑/潘文国主编.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14
ISBN 978-7-5446-3753-4

I. ①英… II. ①潘… III. ①英语—对比研究—汉语②英语—翻译理论—研究
IV. ①H31②H315. 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122758 号

出版发行: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上海外国语大学内) 邮编: 200083

电 话: 021-65425300 (总机)

电子邮箱: bookinfo@sflp.com.cn

网 址: <http://www.sflp.com.cn> <http://www.sflp.com>

责任编辑: 张亚东

印 刷: 上海信老印刷厂

开 本: 700×1000 1/16 印张 13.5 字数 252 千字

版 次: 2014 年 8 月第 1 版 2014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500 册

书 号: ISBN 978-7-5446-3753-4 / H · 1354

定 价: 35.00 元

本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向本社调换

编辑委员会(Editorial Board)

主任(Chair): 潘文国(*PAN Wenguo*)

副主任(Associate Chair): 庄智象(*ZHUANG Zhixiang*)

委员(Members)(以姓氏拼音为序):

董洪川(*DONG Hongchuan*), 四川外国语大学(Sichuan International Studies University)

董燕萍(*DONG Yanping*),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Guangdong University of Foreign Studies)

傅惠生(*FU Huisheng*), 华东师范大学(East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黄国文(*HUANG Guowen*), 中山大学(Sun Yat-sen University)

罗选民(*LUO Xuanmin*), 清华大学(Tsinghua University)

潘文国(*PAN Wenguo*), 华东师范大学(East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尚 新(*SHANG Xin*), 上海海事大学(Shanghai Maritime University)

屠国元(*TU Guoyuan*), 中南大学(Central South University)

王东风(*WANG Dongfeng*), 中山大学(Sun Yat-sen University)

王宏印(*WANG Hongyin*), 南开大学(Nankai University)

王菊泉(*WANG Juquan*), 上海海事大学(Shanghai Maritime University)

王 寅(*WANG Yin*), 四川外国语大学(Sichuan International Studies University)

文秋芳(*WEN Qiufang*), 北京外国语大学(Beijing Foreign Studies University)

许余龙(*XU Yulong*), 上海外国语大学(Shanghai International Studies University)

严辰松(*YAN Chensong*), 解放军外国语学院(PLA University of Foreign Languages)

杨晓荣(*YANG Xiaorong*), 解放军国际关系学院(PLA University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庄智象(*ZHUANG Zhixiang*),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Shanghai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Press)

主办: 中国英汉语比较研究会(Directed by China Association for Comparative Studies of English and Chinese)

承办: 上海海事大学英汉对比与应用研究所(Organized by Institute of English-Chinese Contrastive Studies and Applications, Shanghai Maritime University)

主编(Editor-in-Chief): 潘文国(*PAN Wenguo*)

编辑部主任(Managing Editor): 尚新(*SHANG Xin*)

主 编 的 话

2007年以来,沈家煊先生对汉语词类问题以及英汉语法的基本差异提出了一系列重要观点(主要见于《汉语里的名词和动词》和《我看汉语的词类》二文)。其最核心的观点是,与印欧语的名、动、形互相独立而略有交叠的“分立模式”不同,汉语的名、动、形三大实词类是一个“包含模式”,即名词包含动词、动词包含形容词。沈先生的上述观点如一石激起千层浪,迅即引起了我国语言学界的极大反响,有基本认可其观点的,也有大不以为然的,更多的则是从不同侧面提出各种质疑和批评。

汉语的词类问题是汉语语法的基本问题,也是百年来汉语语法研究未曾根本解决的老大难问题。为了进一步推动汉语语法研究,尤其是汉语词类问题研究的深入开展,进一步推动英汉语言的对比研究,我们借会刊第二辑出版的机会,专门约请汉语界和外语界的部分专家学者,就沈家煊先生近年发表的观点集中展开了一次讨论。沈家煊先生本人也应我们的邀请,特地撰写了一篇长篇综述,既提纲挈领地陈述了他的主要观点和认识不断深化的过程,同时也对一些质疑做出了回应。为醒目起见,所有讨论文章均归在“沈家煊词类观讨论专栏”之下。事实上,除了两三篇文章之外,本辑所收文章基本上都是与讨论直接相关的文章,因而本辑也不妨视为“沈家煊词类观讨论专辑”。借此机会,我们要对所有热情参与这次讨论的专家学者表达我们真诚的谢意,感谢他们对我们会刊工作的大力支持。我们十分期望,中国语言学界能够以沈家煊词类观的提出为契机,像20世纪50年代那样,就汉语的词类问题再次展开一场全面而深入的大讨论,争取为百年来的这一老大难问题的解决找到一个突破口。假如说本刊组织的这一次小讨论能够为我们期望中的大讨论起到一点推波助澜的作用,那我们将感到十分欣慰。

潘文国

2014年4月6日

目 录

| | | |
|-----------------------------------|---------|-----|
| 主编的话 | 潘文国 | i |
| 沈家煊词类观讨论专栏 | | |
| 汉语“名动包含”说 | 沈家煊 | 1 |
| 怎么认识汉语在词类上的特点? | | |
| ——评述黎锦熙、高名凯、朱德熙、沈家煊诸位的词类观 | 陆俭明 | 29 |
| 第一设置与汉语的实词 | 史有为 | 40 |
| 沈家煊“名动包含”理论正反说 | 陆丙甫 | 71 |
| 屈折语词类划分的背景及对沈家煊《我看汉语的词类》的质疑 | 李葆嘉 | 84 |
| 跨语言词类模型与汉语词类系统 | 许余龙 | 100 |
| 沈家煊先生汉语词类问题新观点述评 | 王菊泉 | 117 |
| 汉语对行为动作的空间化表征 | | |
| ——以“大/小+V”格式为例 | 王文斌 | 134 |
| 汉语名词与动词的神经语言学研究 | 杨静、董燕萍 | 148 |
| 也说“汉语和印欧语差异的 ABC” | 司富珍 | 156 |
| 学术争鸣 | | |
| 语言事实的解释与汉语研究的方法论 | | |
| ——兼与沈家煊和吴福祥两位先生商榷 | 李华倬 | 165 |
| 汉语摹状动词和英语(N→)V 第五类词词汇化认知分析 | 张培成 | 175 |
| 翻译转喻研究 | 卢卫中、秦洪武 | 189 |
| Abstracts | | 199 |
| 附录 1 中国英汉语比较研究会简介 | | 206 |
| 附录 2 稿约 | | 207 |

CONTENTS

| | | |
|--|--------------------------|-----|
| Foreword | PAN Wenguo | i |
| Discussions of Shen Jiaxuan's Viewpoints on Chinese Word Classes | | |
| The Super-Noun Category in Chinese | SHEN Jiaxuan | 1 |
| How to Discern the True Features of Word Classes in Chinese: A Critique of Related Views of Li Jinxi, Gao Mingkai, Zhu Dexi, and Shen Jiaxuan | LU Jianming | 29 |
| First Establishment and Full Words in Chinese | SHI Youwei | 40 |
| Pros and Cons of Shen Jiaxuan's "Noun-Verb Inclusion" Theory | LU Bingfu | 71 |
| The Background of Word Class of Inflected Languages and the Questions in Shen Jiaxuan's "My View of Word Classes in Chinese" | LI Baojia | 84 |
| Cross-Linguistic Word Class Models and the Chinese Part-of-Speech System | XU Yulong | 100 |
| A Summary and Critique of Shen Jiaxuan's Viewpoints on Chinese Word Classes | WANG Juquan | 117 |
| A Probe into the Spatializing Representation of Actions in Chinese: Taking for Example the Pattern of "Big/Small + V" | WANG Wenbin | 134 |
| Neurolinguistic Studies of Nouns and Verbs in Chinese | YANG Jing & DONG Yanping | 148 |
| Also on the ABC of the Differences between Chinese and Indo-European Languages | SI Fuzhen | 156 |
| Contention of Views | | |
| Explanation of Linguistic Facts and Methodology of Chinese Study | LI Huazhuo | 165 |
| A Cognitive Analysis of the Lexicalization of Chinese <i>mozhuang</i> Verbs and English (N→) V ^{5th} | ZHANG Peicheng | 175 |
| A Study of Translational Metonymy | LU Weizhong & QIN Hongwu | 189 |
| Abstracts | | 199 |
| Appendix 1 Introduction to CACSEC | | 206 |
| Appendix 2 Notice to Contributors | | 207 |

汉语“名动包含”说

沈家煊(中国社会科学院)

摘要:笔者自2007年开始发表一系列论文,论证汉语里名词和动词的关系是包含关系,即名词包含动词、动词是名词的一个次类“动态名词”。本文是这些论证的一个综述,着重于澄清误解,并对一些批评意见做出回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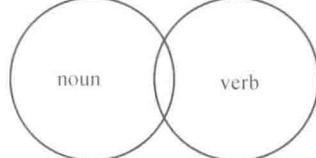
关键词:名动包含;用体包含;汉语;英语

1. “名动包含”说的要义

从2007年开始至今,我从多个方面论证,汉语里名词和动词的关系是一种“名动包含”的格局,名词包含动词,动词是名词的一个次类“动态名词”。由于我的论述分散在许多文章中,我自己的认识也有一个不断加深的过程,所以别人有疑惑是很自然的,我很愿意听到质疑的声音并做出回应。本文是对我过去研究的一个综述,并且对一些质疑重点做出回应。过去详细讲过的,除非我觉得特别重要,这里只作提纲挈领的说明(文后附有我所有文章的一览表),过去没有讲到或讲透的就多费些笔墨。

我先把“名动包含”说概括一下:

1) 印欧语是“名动分立”,英语 noun 和 verb 的关系好比“男人”和“女人”的关系,



英语“名动分立”



汉语“名动包含”

是男人就不是女人,是女人就不是男人(小部分交叉)。汉语是“名动包含”,名词和动词的关系好比 man 和 woman 的关系,woman 也是 man, man 不都是 woman。

2) 汉语的语用范畴(指称语述谓语)包含语法范畴(名词动词)。



名词就是指称语,动词就是述谓语,虽然指称语不都是名词,述谓语不都是动词。从名词动词到指称语述谓语,印欧语有一个“实现”的过程,汉语没有这个过程,名词动词本身就是由指称语和述谓语“构成”的。如果视语法结构为“体”,这个格局可以叫“用体包含”。

3) 根据以上两点,“名动包含”其实是“指述包含”,指称语包含述谓语。述谓语也是指称语,指称语不都是述谓语。

这个包含格局是名动既分又不分的格局。不分,因为动词也是名词;分,因为名词不都是动词。要问汉语有没有动词这个类,回答是,有也没有。没有是指没有一个独立的动词类,动词就是名词;有是指名词中有一类动态名词(具动性的名词),动态名词就汉语的动词。

2. “名动包含”说的先声

“名动包含”说不是空穴来风,不是无中生有,前人的一些观点是“名动包含”说的先声。主要有以下一些:

赵元任先生对汉语特点的论述如下:1) 零句是根本,零句可以独立,整句由零句组成。2) 主语就是话题。3) 谓语不宜按名动形分类。4) 没有相当于英语 no 的形容词。吕叔湘先生的论述如下:1) 要把“词”、“动词”、“形容词”、“主语”、“宾语”这些术语暂时抛弃。2) 同类词都能这么用的不算词类转变。3) 汉语名词本身不受否定。4) “是”注意“是非问题”,“有”注意“有无问题”。朱德熙先生的论述如下:1) 简明和严谨同等重要。2) 汉语动词做主宾语的时候没有“名词化”。3) 汉语词组和句子之间不是“组成关系”,而是“实现关系”,即抽象和具体的关系。4) 汉语的名词是从反面定义的,即不能自由地做谓语。

我在论证“名动包含”的时候继承并一一引用了上述观点,特别是“汉语的名词是从反面定义的”,可以说“名动包含”说已经呼之欲出。

3. “指称”和“述谓”是初始概念

有人以为“名词”和“动词”是具有普遍性的初始概念,名词定义为有 [+ N] 特征,

动词定义为有[+V]特征,这等于没有定义。实际上每种语言都是按各自的分布状况来区分名词和动词的,问题是,我们怎么知道语言甲按分布分出来的一类词跟语言乙按分布分出来的一类词是同一类词,都属于名词或者都属于动词呢?除了意义标准(不是很可靠),就是“指称”(reference)和“述谓”(denotation)这对初始概念了。因为都用来指称,所以都属于名词,因为都用来述谓,所以都属于动词。语言类型学家在比较不同语言的词类时,大多是把“指称”和“述谓”作为比较的共同基础的。

指称和述谓,指称又比述谓更加基本,因为我们不仅陈述一个活动或一件事情,也指称一个活动或一件事情。以名词、动词为初始概念作语法分析的人,也离不开使用“类指、定指、不定指”这样一些指称概念。

语言学里,“指称”不同于“指谓”。词语可以命名世界上的事物,词语与外物之间的关系是“指谓”。在语言的使用中,一个词语可以指向不同的对象,因时间、地点而异,具体使用中的实际指向叫做“指称”。皮尔斯把符号分为三类,第一类是象似符(icon),第二类是象征符(symbol),第三类是指示符(index)。语言学里的指称语不仅是象征符,还是指示符。所谓 index 就是“用食指指”,近来有研究语言起源和演化的学者认为,这是人类语言发生的初始阶段或准备阶段(Arbib 2012)。我们不仅用手指当前见到的事和物,也指见不到的事和物,指过去或将来,指想象中的事和物,而动物不具备这种能力。一位女士一边举起右手指向头顶右上偏后方向,一边说,“我老公在实验室做实验呢”,她是在指老公(人),指实验室(物),也在指做实验(事),动作、活动、事件也是可指对象。我用手指向一个穿着时髦的正在抽烟的年轻女子,目的是要引起你的注意,并且赋予所指现象以意义,你会领会我这个“手指语”的意图。语言学的“指称语”跟语言的运用以及说话人的意图密切相关,因此“指称”本质上是个语用概念。按照 Hopper & Thompson(1984),语言中的指称语就是“话语可操控的参与者”(discourse-manipulable participant),它或者是一个有待加以说明的话题,或者是某个动作控制或施加影响的一个实体对象。

“指称”有“有指”(referential)和“无指”(nonreferential)的区别,“有指”又有“类指”、“专指”、“定指”、“不定指”的区分,都有各自的定义,是根据实际话语参与者的认知状态来界定的(参看陈平 1987)。语言中的名词性词语是“指称语”,还有是否“指称饱和”(referentially saturated)的区分。Chierchia(1985)认为,只有能直接充当句子论元(argument)的词语才代表实体(entity),并且据此指出英语和汉语的名词有重要区别。英语的名词不能直接充当句子论元,不代表实体,而是代表“性质”(property),而汉语的名词可以直接充当论元,代表实体。这个“实体”从句法上讲是论元或主宾语,从语言使用上讲就是“话语中的某个实体”,它属于类指、专指、定指、不定指等等中的一种。我们从这个意义上讲,汉语的名词“指称饱和”,英语的名词“非指称饱和”。我举过以下例子:

[1] 老虎是危险动物。

Tigers are dangerous animals. / *The tiger* is a dangerous animal.

老虎在笼子里睡觉呢。

The tiger is sleeping in the cage. / *The tigers* are sleeping in the cage.

他昨天终于看见老虎了。

He saw *the tiger(s)/a tiger/tigers* at last yesterday.

第一句里的“老虎”是类指，指一类动物，第二句里的“老虎”是定指，指某一只或某些老虎，第三句里的“老虎”根据不同的上下文可以是定指、不定指、专指、类指。在汉语里光杆名词“老虎”可以直接充当各种类型的指称语，而英语不能光用tiger，要变为 the tiger(s)、a tiger、tigers 等不同的形式。用 Chierchia 的话说，法语和英语的光杆名词进入论元的位置要经过语义类型的转化(type shift)，即从性质函项 $\langle e, t \rangle$ 转化为实体 e，而汉语的光杆名词不需要这样的转化，因为它本来就代表实体。

有人对此有疑问，说真实文本语料显示，汉语会广泛利用数量词、指示代词或限定性词组来表示名词所指概念的指称情况，英语中也有用光杆名词做指称语的情形。我们的回答是，你总得区分一般现象和特殊现象，真实语料显示，光杆名词做指称语在英语里是特殊情形，在汉语里是一般情形。在有一些汉语方言里，指示代词、量词、数词“一”正在虚化，变成一种类似于冠词的东西，但也只是“类似”而已，缺乏句法上的强制性。要区分一般和特殊，这一点很重要，道理虽然简单，但是在进行实际对比的时候却往往被忘记。

关于指称语还有人质疑说，朱德熙先生提出主宾语可以分为指称性和陈述性两类，可以分别用替代词“什么”和“怎么样”来鉴别，你说指称语(指称饱和的)充当主宾语(论元)就有问题。这样质疑的人并没有了解朱先生的本意。朱先生始终反对从意义出发说做主宾语的动词已经“名词化”，当年有人用“指称化”来为“名词化”辩解，朱先生是为了批判“指称化”的观点才说主宾语也有指称和陈述之别的：你看，主宾语本来也可以是陈述性的，谈何指称化呢？“名动包含说”恰恰是坚持朱先生的观点并且做出解释：既然述谓语也是指称语，就谈不上什么“指称化”。而现在坚持“名动分立”的人却认为至少要在一定程度上承认“名词化”，甚至提出在不同的层面上实现“名词化”，这完全违背了朱先生的本意。

其次，朱先生虽然提出用“什么”和“怎么样”来鉴别主宾语的指称性和陈述性，但是还指出，“怎么样”只能替代谓词性成分，“什么”既可以替代名词性成分，又可以替代谓词性成分，下面就是朱先生提供的例子：

[2] 替代名词性成分

看什么？看电影。

替代谓词性成分

看什么？看下棋。

怕什么？怕鲨鱼。

考虑什么？考虑问题。

葡萄、苹果、梨，什么都有。

怕什么？怕冷。

考虑什么？考虑怎么样把工作做好。

唱歌、跳舞、演戏，什么都会。

这种替代状况(下一节讲的“扭曲分布”)恰恰是支持“名动包含”(指称语包含述谓语)的有力证据。

4. 名动的“扭曲分布”

有人对汉语“名动包含”提出这样的质疑：你好像只着眼于名词动词在主宾语和谓语位置上的分布，没有考虑汉语名词动词的整体分布状况。对于这个质疑我们的回答如下：首先，名词和动词在主宾语和谓语位置上的分布状况是这两类词的整体分布状况的突出代表，能够集中反映它们的整体分布状况。这两个位置最重要，跟指称和述谓的区分有最密切的关系，讲语法结构首先要区分指称语和述谓语，当今语言类型学家在进行词类的跨语言比较的时候也是主要考察这两个位置。

其次，汉语的整体分布状况也支持“名动包含”，不支持“名动分立”。赵元任先生多次提到“扭曲(偏侧)关系”指一种既对应又不对应的关系。甲对应 A，乙对应 B，这是一一对应，扭曲对应或偏侧对应是甲对应 A，而乙既对应 B 又对应 A。汉语的名词、动词和主宾语、谓语之间是这种扭曲对应：名词只能充当主宾语，一般不充当谓语，而动词既能充当谓语，又能充当主宾语。除此之外，还有一系列跟名动有关的扭曲分布，至少有以下四种：

第一种，修饰名词用形容词一般不用副词，修饰动词既可用副词也可用形容词。换言之，汉语的形容词既能做定语，又能做状语，如“快车”和“快走”的“快”，跟印欧语的形容词一般只能做定语不同。第二种，否定名词用“没”，一般不用“不”；否定动词既用“不”，也用“没”。文言里否定名词用“无”一般不用“未”，否定动词既用“未”也用“无”。换言之，“没”和“无”既能否定动词，也能否定名词，跟英语 not 否定动词、no 否定名词的一一对应不同。第三种，连接名词用“和”不用“并”，连接动词既用“并”也用“和”。事实上“和”既连接两个名词性成分，也连接两个动词性成分。文言里“而”连接动词性成分，“与”既连接名词性成分，也连接动词性成分。有人问，英语名词并列用 and，动词并列也用 and，那不是表明英语对名动之分不敏感而汉语反而敏感吗？不对。英汉的首要差别是：英语名词和动词不能并列，汉语可以，例如“罪与罚”(一名一动)，英语不能说 sins and punish，“傲慢与偏见”(一形一名)，英语不能说 proud and prejudice。第四种，指代名词性成分用“什么”一般不用“怎么样”，指代谓词性成分既用“怎么样”，也用“什么”，上一节已经说明，这里不再重复。

这一系列扭曲分布告诉我们,在汉语里当我们用“能不能做主宾语”、“做定语/做状语”、“不/没”、“和/并”、“什么/怎么样”这些手段来测试一个语词是名词性还是动词性的时候,我们只能肯定它不具有动词性,但是不能肯定它不具有名词性。汉语的实词天然具有名词性,这就不难理解为什么吕叔湘先生说汉语的名词本身不受否定,即没有专门否定名词的否定词(“没车”其实是“没有车”,“没”否定的是动词“有”),也不难理解朱德熙先生说我们无法从正面给汉语的名词定下一个仅为名词所有的语法特点,因为所谓的名词的语法特点动词也都有,名词可以受数量词修饰,动词也可以受数量词修饰,受数量词修饰并不是名词专有的特点,名词的语法特点其实是从反面讲的,就是名词一般不像动词那样做谓语。

5. 统一的“的”

生成语法学派虽然大多持名词、动词、形容词三者分立的假设,但是拉森,就是提出以他的名字命名的“拉森壳假说”(Larson's Shell)的那一位,提出汉语很可能跟一些伊朗语言一样,名词是一个包含动词和形容词在内的“大名词类”(super-noun category)。这个推测是根据生成语法的“格”(case)理论,拿汉语的“的”和一些伊朗语言的对等助词比照得出的。在那些伊朗语言里,跟汉语“的”相当的助词叫 ezafe,在定中结构里它附着在中心名词之后,而不像“的”一样附着在定语之后。例如,汉语说“铁石—的/心肠”,现代波斯语里是“心肠—EZ/铁石”。他认为这个 EZ 助词起核查“格”的作用,使前后名词性成分的“格”互相协调。已有的研究表明,对伊朗语言的 EZ 做这样的分析和定性在“生成语法”的理论框架里是合理的、简洁的。汉语里的助词“的”只是跟 EZ 附着方向相反,语法性质和作用是一样的。

[3] 爸爸的书 沉重的书 掉页的书 在馆的书
书的封面 书的沉重 书的掉页 书的在馆

按照朱德熙(1961),不管“的”前头的定语成分是名词、形容词还是动词,“的”都是“名词性语法单位的后附成分”(的₃)。拉森进一步说,不管“的”前头的定语成分还是后头的中心语,也不管它们是名词、形容词还是动词,“的”都是使前后的名词性语法成分“格协调”的助词。在正统的“生成语法”的理论框架里,要把定语成分都分析为名词性成分,就必须假设“沉重、掉页、在馆”这些谓词性成分经历了“关系小句化”,或者假设它们由限定形式转化为非限定形式;要把中心语都分析为名词性成分,就必须假设“沉重、掉页、在馆”这些谓词性成分都经历了“名词化”,因为名词性短语的中心语应是名词性成分,无需论证,不然就违背“X-语杠”理论(也就是“中心扩展规约”)。这种“化”那种“化”,在汉语里都违背简洁准则,没有必要。现在有了拉森假设的“大名词”,这些“化”都可以取消。但是现在有人却想把“图书

的出版”当中的“的”分析为“的₃”以外的另一个“的”(插在主谓结构之间的中心成分),这不仅带来新的难以解决的问题,而且违背简单原则。

菲律宾的他加禄语(属南岛语)可以旁证“的”所附着的动词和形容词也是名词。受印欧语“动词中心论”的影响,他加禄语语法曾经认为,动词有四种语态词缀(施事语态 AV,受事语态 PV,处所语态 LV,替事语态 CV),分别选择施事、受事、处所、替事四种不同的论元充当小句的主语。然而 Kaufman(2009)从历史语言学、语言类型学、生成语言学三个方面论证,这些所谓的动词语态词缀,其实应该分析为名词的词缀,这样才能对共时和历时的语言事实做出简单合理的解释。例如,下面四句的英语翻译更接近于他加禄语本来表达的意思(ang 是主格标记,nang 是属格标记):

- [4] a. k< um >áin nang = dagà ang = púsa
 < AV: BEG > 吃 GEN = 耗子 NOM = 猫
 “The cat was the eater of a rat.”
- b. k< in >áin-o nang = púsa ang = dagà
 < BEG > 吃 - PV GEN = 猫 NOM = 耗子
 “The rat was the eaten one of the cat.”
- c. k< in >áin-an nang = púsa nang = dagà ang = pinggan
 < BEG > 吃 - LV GEN = 猫 GEN = 耗子 NOM = 盘子
 “The plate was the cat’s eating place of the rat.”
- d. i-k< in >áin nang = púsa nang = dagà ang = áso
 CV - < BEG > 吃 GEN = 猫 GEN = 耗子 NOM = 狗
 “The dog was the cat’s ‘eating benefactor’ of the rat.”

Kaufman 强调,这样的句子在他加禄语里是基础句式,不是派生而成的。跟英语比照,AV 缀相当于英语名词的施事缀-er,PV 缀相当于英语名词的受事缀-ee,只是英语名词没有相当于 LV 的处所缀和相当于 CV 的替事缀。这正是他加禄语等南岛语里所谓的语态词缀的实质。

不难发现这四个英语译句一句比一句不自然,不如翻译成自然的汉语“话题—说明”句:

- [5] a. 猫,吃耗子的_{AV}。
 b. 耗子,猫吃的_{PV}。
 c. 盘子,猫在那儿吃耗子的_{LV}。
 d. 狗,猫替它吃耗子的_{CV}。

这四个汉语句都是以“的”煞尾的名词性短语充当谓语的句子,系词隐而不显,因此

都是用一个指称性谓语对话题加以说明。有意思的是,汉语一个统一的“的”相当于他加禄语的属格标记 nang,而作为名词性短语的标记“的”涵盖了他加禄语 AV、PV、LV、CV 四种词缀。这是汉语的简洁之处。

Kaufman 指出,他加禄语做谓语的动词短语其实都是名词短语,原因是,这种语言的词根都是名词性的,包括那些表示典型动作的词根。(详细可参看沈家煊 2013a)原来以为是动词性的词根其实是名词性的,这个见解的重要性不言而喻, *Linguistic Theory* 杂志出了一个专辑,专门讨论 Kaufman 的论文。

6. 两种性质不同的标记模式

由于“名动分立”的观念根深蒂固,很多人想让“名动包含”回归到“名动分立”。他们提出,在“名动包含”格局里,“名词”实际有两个含义,一个是“名词₁”,它对立于“动词”,一个是“名词₂”,它等于“实词”。因此“名词₁”和“动词”的关系还是分立关系。言下之意是:“名动包含”还不是要还原到“名动分立”?提出“名动包含”因此是不必要的。上面说过,拉森把名、动、形归为“大名词类”,而没有归为“实词类”,这是有道理的,因为“名动包含”和“名动分立”是两种性质不同的格局,不能使“名动包含”回归或还原为“名动分立”。

第一,从标记理论(markedness theory)来看,雅可布森早就发现,“甲乙分立”和“甲乙包含”是两种不同的标记类型,应该加以区分。很多人混淆这两种标记类型,例如, male-female 这对范畴,说 male 是无标记范畴, female 是有标记范畴,对于 man-woman 这对范畴,他们也说 man 是无标记范畴, woman 是有标记范畴。采用的特征标记法是:无标记范畴标为 [− F], 有标记范畴标为 [+ F], 即 male [− 阴性]/female [+ 阴性], man[− 阴性]/woman [+ 阴性]。其实这两种标记类型是有重要差别的,分立格局里无标记范畴 male 的 [− 阴性] 是表示“明确没有[阴性]特征”,而包含格局里的无标记范畴 man 的 [− 阴性] 是表示“未明确有无[阴性]特征”。英语 unmarked 一词无法显示这种区别,在陈述语言事实的时候常常感到很无奈,因为语言事实上有这种区别。汉语有否定词“未”和“无”的区分,理应把包含格局里的“无标记”范畴改称为“未标记”范畴,特征标为 [~F], 即 man [~ 阴性]。相应地,有标记范畴也要区分成两种,尽管都用“有标记”这个名称: 分立模式的“有标记”,“有”是“存在的有”或“既有的有”; 包含模式的“有标记”,“有”是“从无到有”或“无中生有”。当然,区分了“无标记”和“未标记”,“有标记”的两种情形也就有了区分,就不必再在名称上加以区分。

如果用范畴—特征之间的对应关系来表示“分立格局”和“包含格局”的差别,分立格局是“一一对应”关系,包含格局是“扭曲对应”关系:



“甲乙分立”是“一一对应”的标记类型, male 对应特征[− 阴性], female 对应特征[+ 阴性], 如左图; “甲乙包含”是“扭曲对应”的标记类型, woman 对应特征[+ 阴性], man 既对应特征[− 阴性]又对应特征[+ 阴性], 如右图。

第二, 属于“包含格局”的甲乙关系如果用“分立格局”来说明, 那就会费很多口舌而又说不清楚。拿 man 和 woman 的关系来说, 如果采用分立模式就要说 man 代表两个范畴, 可以分化为 man_1 和 man_2 两个同音词, man_1 代表“男人”, man_2 代表“人”, 跟 woman 形成分立关系的是 man_1 而不是 man_2 。然而, Kempson(1980)早就论证, 将 man 分化为两个同音词的做法是行不通的。她以 dog 为例, 说如果将 dog(跟 man 一样)分化为 dog_1 和 dog_2 , dog_1 代表“公狗”, dog_2 代表“狗”, 那么包含同音词 dog 的句子只应有两个意思, 例如, “He saw a dog.”一句的解读要么是“他看见一条狗”, 要么是“他看见一条公狗”, 但是事实上这个句子还可以有第三种解读, 就是“他看见一条狗而且是条公狗”。这第三种解读和第二种解读的区别可以从下面两句看出:

[6] He saw a dog, not a bitch. (他看见一条公狗, 不是母狗。)

He saw a dog, not a cat and not a bitch. (他看见一条狗而且是条公狗, 不是猫也不是母狗。)

而且不管采取什么样的句式分化手段都无法排除这第三种解读, 所以 Kempson 认为, 只能把 dog 视为一个词(多义词), 不能把它分化为两个词(同音词)。与这第三种解读相对应, 说“He saw a bitch”可以回答“Did he see a dog or a cat?”, 因为 bitch 必定是 dog。她把 dog 这种多义现象叫做语义的“不确定”(indeterminacy), 跟歧义(ambiguity)不是一回事, 也不同于语义笼统(generality)或模糊(vagueness)。朱德熙(1980)也早已发现, 这种语义“不确定”无法用句式分化的手段来区分两种意义, 沈家煊(1991)深入阐发这一点, 并说明“不确定”这种语义现象在语言中的普遍性。

总之, 用“包含格局”已经能很好地说明 man-woman 这对范畴的关系, 也很好地说明 dog-bitch 这对范畴的关系, 而力图把“包含格局”还原为“分立格局”的做法事倍而功半, 得不偿失, 多分化出一个范畴而仍然说不清楚。这个道理十分重要, 推广到名词和动词的关系, 如果把“名动包含”格局里的“名词”分化为“名词₁”和“名词₂”两个范畴, 说动词只跟“名词₁”对立, 那就难以解释汉语动词同时受副词修饰又做名词短语的中心这个事实, 如“他的不去”。(修改“中心扩展规约”的做法不

成功,另设一个“的”的做法也有问题,而且徒增一个范畴。)用“名动包含”格局已经能很好地说明汉语里名词—动词之间的关系,而把这种关系还原成“名动分立”格局倒是多此一举而且得不偿失。

第三,从“动词是从名词中分离出来的”这个词类演化的角度看,要说“还原”或“回归”的话,应该是“分立格局”还原或回归“包含格局”,而不是相反。(详细见下面第 10 节)

现在我们把“名动包含”格局中“名词”和“动词”的特征界定如下:

名词: [+指称], [~述谓]

动词: [+指称], [+述谓]

名词中动词以外的那部分词: [+指称], [-述谓]

“名词”,也就是拉森所说的“大名词”,它的特征就是具有指称性 [+指称]。它“没有明确是否具有述谓性”[~述谓]。它的分布特点是:能充当主宾语,至少能受“个”、“种”修饰,能用“没(有)”否定,能用“什么”替代,能受形容词修饰,能用“和”并连。

“动词”,也就是“动名词”,其特征不仅有指称性 [+指称],还有述谓性 [+述谓]。它除了名词所具有的分布特点,还具有这样的特点:能自由地充当谓语,能用“不”否定,能用“怎么样”替代,能受副词修饰,能用“并”并连。

名词中动词以外的那部分词,也就是“静态名词”,不能从正面来界定,只能靠“名词”从反面界定,就是它不具有述谓性 [-述谓],不能自由地充当谓语。

请特别注意,包含模式中“动态名词”和“静态名词”的定义和二者的关系不同于分立模式中“动词”和“名词”的定义和二者的关系。包含模式中,“动态名词”的定义是 [+指称][+述谓],“静态名词”的定义是 [+指称][-述谓],二者虽然在 [述谓]上对立,但是在 [指称]上是统一的。分立模式中,“动词”的定义是 [-指称][+述谓],“名词”的定义是 [+指称][-述谓],在 [述谓] 和 [指称] 上都是对立的。有人以为,只要把包含模式中“动词(动态名词)”以外的那部分词叫做“小名词”,“小名词”和“动词”的关系还是传统分立模式中“名词”和“动词”的关系。这是理解偏了,两种模式的区别不是名称或术语问题,而是实质问题。

关于“指称”的定义上面第 3 节已有说明,不要把语言学的“指称语”仅仅理解为一般符号学的“指号”。在“名动分立”模式里,涵盖名动的“实词”是个空洞的实词类,缺乏“指称饱和性”(见上第 3 节)。而在“名动包含”模式里,名词等于实词,这个“实词”才是个饱和的实词类,具有“指称饱和性”。“实词”如果是空洞的,虚、实二类词的区分就缺乏实用意义(吕叔湘语)。这就带来一个疑问,中国语文的传统为什么那么重视虚、实区分(尽管有不同的区分方式)。名动包含模式的“实词”不是空洞的而是饱和的,这个疑问就得到消解。